

華南金控109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4人。

二、委員任期：

108年6月14日至111年6月13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4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召集人	楊民賢	4	0	100
委員	吳癸森	4	0	100
委員	陳松棟	4	0	100
委員	林國全	4	0	100

三、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之規定，薪資報酬委員會每年應至少召開二次會議，本委員會成員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對董事會負責，且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一)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二)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履行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 (一) 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二) 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 (三) 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酬勞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五、109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薪資報酬委員會屆次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第 4 屆第 3 次 109.01.17	子公司華南永昌投信總經理薪資報酬標準案。	說明一修正為依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 3 條及第 4 條規定辦理。 說明二修正為黃君之薪資報酬標準已併同聘任案於 108 年 12 月 26 日提報該子公司第 10 屆第 8 次董事會議決通過。 請華南永昌投信增加說明黃君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 經上述修正及增加說明後，本委員會同意通過，提交本公司董事會討論。
	本公司行政管理處處長薪資報酬標準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提交本公司董事會討論。
第 4 屆第 4 次 109.03.18	子公司華南永昌投信代理董事長兼職薪資報酬標準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建議建立金控人員兼任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職務之兼職薪資報酬基本原則。
	子公司華南金創投董事長兼總經理兼職薪資報酬標準調整案	基於原兼職薪資標準係自 102 年沿用迄今，已不符合當前同業薪資水準，並考量其任職期間之經營績效，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子公司華南產險董事長及總經理薪資報酬標準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內容修正案	修正草案條文第 1 條，刪除「特」字，另現行條文第 2 條第 3 項「至」修正為「致」，第 4 條第 1 項「前項」修正為「前條」，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修正通過。
	本公司 108 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分配比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本公司處長級以上人員 108 年度績效獎金及 109 年度薪資調整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嗣後請就不同性質案件，分別提案。
第 4 屆第 5 次 109.07.13	本公司呂副總經理退休金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建議： 附件一退休金發給計算表退職所得計算欄內之細項「退職所得計算」，修改為「退職課稅所得」。 請針對各子公司現行退休時點差異進行了解，並調查比較與其他公股金控差異情形。
	本公司新任張副總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薪資報酬 委員會屆次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經理及邱副總經理之薪資報酬標準案。	建議：)請針對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4條第6項所稱「依子公司分層負責決行事項須經母公司董事會核定者」之事項進行整理後，向本委員會提出報告。)請相關單位針對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3條第1款「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進行檢討後，向本委員會提出報告。
第4屆第6次 109.08.14	子公司華南永昌投信董事長薪資報酬標準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送董事會時請檢附決定薪酬條件相關資料。